

附件 1

2022 年北京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体育局

北京市武术运动协会

三、竞赛日期和地点

日期：2022 年 4 月 9 日—10 日

地点：北京市朝阳体育馆

四、竞赛组别及项目

（一）竞赛组别

甲组（男、女）：2004 年 1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16—18 岁）

乙组（男、女）：2007 年 1 月 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生（13—15 岁）

丙组（男、女）：2010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出生（11—12 岁）

丁组（男、女）：2012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9—10 岁）

（二）竞赛项目

1. 甲组

自选及规定项目

(1) 长拳(第二套国际竞赛套路); (2) 南拳(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3) 刀术(第二套国际竞赛套路); (4) 剑术(第二套国际竞赛套路); (5) 棍术(第二套国际竞赛套路); (6) 枪术(第二套国际竞赛套路); (7) 南刀(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8) 南棍(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9) 42式太极拳(规定套路); (10) 42式太极剑(规定套路); (11) 长穗剑(女子项目); (12) 醉剑(男子项目); (13) 朴刀(含大刀); (14) 双刀(男子项目); (15) 双剑(女子项目); (16) 单鞭; (17) 传统太极器械; (18) 二人对练(陪练人数不得超过一人)

传统项目

(1) 形意拳; (2) 八卦掌; (3) 八极拳; (4) 通臂拳; (5) 翻子拳; (6) 地躺拳(男子项目); (7) 其他象形拳; (8) 查拳; (9) 少林拳; (10) 陈式太极拳; (11) 杨式太极拳

2. 乙组

(1)长拳(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2)南拳(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3)刀术(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4)剑术(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5)棍术(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6)枪术(第一套国际竞赛套路);
(7)南拳类器械(规定套路,女子南刀、男子南棍);
(8)42式太极拳(规定套路); (9)42式太极剑(规定套路);
(10)对练(限三人以下,陪练人数不得超过一人)。

3. 丙、丁组

- (1) 少年规定拳(规定套路);
- (2) 初级三路拳(规定套路);
- (3) 初级刀术(规定套路);
- (4) 初级剑术(规定套路);
- (5) 初级棍术(规定套路);
- (6) 初级枪术(规定套路);
- (7) 24式太极拳(规定套路);
- (8) 32式太极剑(规定套路)。

五、运动员资格

(一) 符合市运会竞赛组别年龄段的运动员，参赛资格须符合《北京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青少年竞技组竞赛规程总则》运动员资格规定。

(二) 市运会竞赛组别年龄段以外的运动员，参赛资格须符合北京市体育局《北京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京体竞技字〔2011〕10号)以及《北京市体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北京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工作的通知》(京体青字〔2021〕20号)的有关规定，完成2022年度北京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该部分运动员申请运动员技术等级须符合《北京市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六、参加办法

- (一) 以区为单位组队参加;
- (二) 经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在报名时提交二

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具体内容为心电图、血压、脉搏，以本次比赛提交纸质版报名表前 45 天之内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方能有效）和《人身保险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三）各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3 人，医生 1 人，运动员甲组、乙组每单位男女各限报 15 人，丙组、丁组每单位男女各限报 10 人；甲组每名运动员包括对练在内可报 4 项（含传统项目）。乙组每名运动员包括对练在内可报 4 项（含传统项目），其中刀、剑限报一项；棍、枪限报一项；传统类项目限报拳、械限报一项；丙组、丁组每名运动员限报 3 项；运动员不得跨越年龄段比赛；

（四）运动员应身体和精神健康，有经常性参加武术训练的基础。运动员要根据自己的身体状况和能力，选择参赛项目，在比赛过程中一旦感觉身体不适，应立即中止比赛，请求教练员、裁判员或工作人员帮助。患有以下疾病者不宜参加比赛，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负：

1. 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患者；
2. 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患者；
3. 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患者；
4. 冠状动脉病患者和严重心律不齐者；
5. 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患者；
6. 其他不适合运动的疾病患者。

七、竞赛办法

(一) 本次比赛为单项比赛和团体比赛;

(二) 采用中国武术协会 2012 年印发的《传统武术竞赛规则》;

(三) 各项目时间规定:

1. 甲、乙组长拳类项目时间不少于 1 分 10 秒;

2. 太极类项目时间为：42 式太极拳 4-6 分钟；42 式太极剑 3-4 分钟；

3. 传统类项目 40 秒至 1 分 30 秒。

(四) 运动员比赛使用的器械与服装必须符合规则和有关规定，否则不予参赛；

(五) 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年龄组划分要求，不得跨越年龄组比赛；

(六) 比赛各单项均不得配乐；

(七) 各组别各小项如报名参赛为 3 人（对，队）或参赛运动员均代表同 1 个单位时，可进行比赛和录取名次；报名满 3 人（对，队），而上场比赛为 2 人（对，队）时可进行比赛和录取名次。到场 1 人（对，队）时，不进行比赛。报名不足 3 人（对，队）时，则不进行比赛。

八、报名办法

(一) 网络报名：各参赛单位须于各参赛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前在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bjcac.org.cn>) 进行网络报名；

(二) 现场报名：各参赛单位须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前将以下材料送交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非奥运项目管理部 104 室：

1. 加盖参赛单位公章报名表一份，同时提交电子版报名表（WORD 或 EXCEL）1 份；
2. 领队签字并加盖参赛单位公章参赛承诺书一份；
3. 参赛领队、教练员和队医身份证复印件，参赛运动员身份证（户籍卡）和学籍卡复印件；
4. 参赛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的保险证明复印件；
5. 参赛运动员及监护人签字运动员参赛声明。

(三) 逾期未报名或未提交材料按不参赛处理，报名后不得更改，报名表无单位公章不予接收，不在参赛人员名单内的人员赛时不得进入比赛场馆；比赛时运动员须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参赛；

(四) 如网络报名、电子版报名、纸质版报名表有不一致的情况，运动员最终报名组别和小项以加盖参赛单位公章的纸质版报名表为准；

(五) 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

联系人：李滢，联系电话：63176951

电子邮箱：1i.ying@tyj.beijing.gov.cn

九、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一) 各单项、对练均录取前八名，实际参赛不足 8 人（对）

(队)递减一名录取。各组别前三名颁发奖牌和成绩证书，其他录取名次颁发成绩证书；

(二)团体总分(男、女合计)录取前八名，报名参赛单位在八个(含)以下时，递减一名录取；

各组别各单项成绩均计入团体总分。各单项前八名(按9、7、6、5、4、3、2、1分计算)计入团体总分。如总分相等时，按规则相关条款处理；

(三)凡被取消比赛资格者，后继比赛项目和获奖名次一并取消，后续名次不递补。

十、运动员技术等级

(一)本次比赛参加甲组(男、女)、乙组(男、女)的运动员可根据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申请相应等级；

(二)申请等级所需《北京市青少年锦标赛运动员技术等级成绩证明单》由参赛单位或运动员自行在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官网“政策法规”栏目(<https://www.bjcac.org.cn/a/detail/8099.html>)下载打印，填写信息后以区为单位，统一交至组委会审核。

十一、疫情防控和医疗保险

(一)所有参赛人员要按照北京市体育局《北京市体育健身场所和体育赛事活动疫情常态化防控指引》及有关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所有参赛人员须在赛前完成全部疫苗接种工作方可参

赛，确保比赛前 21 日未离京，未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并按照赛前规定时间提交核酸检测报告、疫苗接种完成证明参赛。进入比赛场馆前在现场进行扫码登记，并出示“北京健康宝”无异常健康码；

（三）各参赛单位须为本单位所有参赛人员，包括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其在比赛中发生的任何意外伤害等事故，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二、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

（一）若比赛中出现兴奋剂违规行为，将取消运动员所获比赛成绩名次及奖励，并按照相关规定追加处罚；

（二）参赛人员违反赛风赛纪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干扰赛场秩序、拒绝领奖、采用不正当手段获取名次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参赛资格和成绩名次及奖励，并按照相关规定追加处罚。

十三、仲裁和裁判员

（一）本次比赛设立仲裁委员会并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相关要求对比赛进行仲裁判定；

（二）所有裁判员由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商市武术运动协会统一选派。

十四、本规程解释、修改权属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未尽事宜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